

##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变更基本情况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谷未来为公司总经理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聘任谷未来担任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第七条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崔杰变更为谷未来，法定代表人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 二、 本次主营业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